

证券代码：831068

证券简称：凌志环保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1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5月30日以专人送达、传真及邮件等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凌建军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3人。

董事蒋锡培、霍少杰因工作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吉水县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解决吉水县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资金需求，同意吉水县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向当地银行申请融资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大写：陆仟万元整），有效期不超过 10 年。公司向当地银行办理融资业务时，以吉水县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收费权做质押，由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业务。

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实际贷款金额，公司将根据银行授信情况办理具体业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凌志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2 日